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2017年工作要点

2017年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工作重要指示和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座谈会、现代职业教育发展推进会部署，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基本思路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服务发展、促进就业的办学方向，保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按照“香、亮、忙、强、活、特”的要求，注重内涵建设和特色发展，着力做强中职、做优高职、做大培训、规范和创新继续教育，进一步增强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服务国家发展的支撑力，为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学习型社会打好基础。

一、提高思想认识，增强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的影响力吸引力。

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指导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系统广泛开展重大主题学习宣传，积极推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和终身教育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加强指导和引导。召开2017年度全国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工作会，落实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座谈会、现代职业教育发展推进会各项部署。

2. 营造喜迎党的十九大的良好氛围。办好职业教育活动周、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举办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文明风采”竞赛活动。推动职业院校面向其他学校和社会开放校园、开放课程、开展职业体验活动。推动一批国家中职示范校、重点校公布质量年度报告。发布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就业情况报告、高等职业院校质量年度报告、社区教育发展报告。推动开展全国高校继续教育质量报告相关工作。开展职业教育、全民终身学习、继续教育重要政策、典型经验、先进事迹系列宣传活动。

二、坚持准确定位，提高服务发展促进就业的精准性。

3. 围绕国家战略精准施策。研究推进高水平职业院校和骨干专业建设。服务中国制造2025，实施《制造业人才发展规划指南》，为制造强国建设培养多样化人才。服务脱贫攻坚，落实教育脱贫攻坚“十三五”规划、职业教育东西协作行动计划，实施职成教脱贫攻坚“百千万”行动，推进南疆职业教育对口支援全覆盖，推进南疆初中毕业生全部接受高中阶段教育或接受职业教育培训，推广四川“9+3”免费职业教育模式。服务区域发展战略，推动校企、校际合作，促进区域优质资源共建共享。服务“一带一路”建设和国际产能合作，继续推动有条件的地区和行业实施校企协同“走出去”。

4. 推动构建人才成长“立交桥”。配合做好《职业教育法修订案》的审议。印发加快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的若干意见。稳定中职招生规模，会同有关司局实施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攻坚计划，印发《关于做好2017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加强《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落实情况监管。推动完善高等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制度。大力发展职业培训。探索推进职业启蒙教育。配合研制国家资历框架。

三、着力提高质量，强化专业技能和工匠精神的培育。

5. 加强和改进德育工作。贯彻《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大纲（2014年修订）》，深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推进德育课程改革，研究制订中等职业学校德育课课程标准。研究制订中等职业学校职业指导工作规程。引导中职学生践行《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公约》。广泛开展大国工匠进校园、劳模进校园、学雷锋志愿服务等活动，利用各类仪式、典礼、纪念日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强化学生职业道德和工匠精神培养。

6. 加强专业、课程和教材建设。发布新修订的中职语文、历史、体育与健康、公共艺术等课程标准，组织修订（编写）相应的国家规划教材。修订中职数学、英语、计算机应用基础、物理、化学等课程标准。修订中等职业学校专业目录，开展高等职业教育专业增补和国控专业设置年度审批。修（制）订高职专业教学标准，发布一批职业院校专业（类）顶岗实习标准和专业仪器设备标准。发布一批行业人才需求与专业设置指导报告。公布一批对接国家重点产业的示范专业点。印发《关于职业院校制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推动“十三五”职业教育教材建设，健全教材开发、编写、审定、选用、评价和研究机制。加强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成果在教学中的转化和应用。完善职业院校专业（类）企业生产实际教学案例库。

7. 规范职业院校管理。深入实施《职业院校管理水平提升行动计划（2015-2018年）》，召开职业院校规范管理经验交流会。全面建立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深入推进试点。落实《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加强职业院校安全管理制度建设。推动各地开展职业院校办学资质审查。

四、深化改革创新，激发职业教育的办学活力。

8. 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配合做好校企合作促进条例的审议。配合推进国有企业举办职业教育深化改革。组织制订行指委章程，完善教指委组织机构建设。继续指导举办职业教育与产业对话活动。建设一批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推进职业教育校企深度合作示范项目。启动第二批现代学徒制试点。召开深化校企合作推进会。

9. 深化国际合作交流。研究制定推动职业教育与企业协同“走出去”的政策措施。加强与重点国家、国际机构的政策对话与项目合作。鼓励职业院校与国外知名学校、职业培训中心开展双向合作。积极参与制定职业教育国际标准。推动职业院校教师和校长出国培训工作。

五、加强基本建设，夯实职业教育持续发展的基础。

10. 加大职业教育投入。推动各地落实中等和高等职业学校生均拨款制度，实现高职院校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不低于1.2万元的目标。推动各地中等职业教育全免学费,逐步扩大职业院校助学金覆盖面和提高补助标准。实施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工程。完成国家中职示范校验收。

11. 推进信息化建设。制定职业教育信息化创新发展指导意见。推进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项目、职业院校数字校园实验学校试点。推进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管理信息系统、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系统等平台建设与应用。举办2017年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

六、完善体制机制，提升继续教育的服务能力。

12. 加快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深入实施《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进一步推进社区教育发展的意见》，加强社区教育实验区、示范区建设，推进社区教育规范化、制度化发展。实施《老年教育发展规划（2016-2020年）。推动职业院校面向行业企业开展职工继续教育，实施职业院校职工继续教育品牌创建计划。开展学习型城市测评工作。召开加快学习型社会建设座谈会。推进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创建工作。做好教育部对口支援县和定点扶贫县工作。

13. 推进高等继续教育规范创新发展。实施《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加强对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设置的统筹规划与宏观管理。研究制订加强普通高校继续教育规范管理的政策文件。指导开放大学建设与发展，推进继续教育学习成果认证、积累与转换试点。推进实施农民工学历与能力提升行动计划。做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相关工作。启动高校学历继续教育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创新探索项目。推进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建设。

七、全面从严治党，营造风清气正的工作氛围。

14. 指导职业院校加强党的建设。紧紧围绕“四个合格”目标要求，坚持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指导中等职业学校加强党建工作，把从严治党落实到学校办学和管理的全过程，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和战斗堡垒作用。指导职业院校加强社团建设，开展丰富多样的社团活动。

15. 切实加强自身建设。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准确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中的重大理论是非问题、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领域的热点难点问题，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强化“一岗双责”，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推进放管服改革，合力推动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改革创新。